

证券代码：838715

证券简称：弗沙朗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 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需提交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和已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价格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为在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参加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发出书面（含邮件）通知，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票价格等投机行为；

6、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7、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二）回购价格

对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回购价格为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 （三）回购有效期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作出股票终止挂牌决定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未能在要求回购的有效期限内向公司发出书面(含邮件)通知，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 特别提示和联系方式

由于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联系方式如下：

1. 联系人：吕亚飞
2. 联系电话：0573-88188868
3. 联系传真：0573-88188870
4. 电子邮箱：ds@forsol.net
5.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文和路 306 号。

特此公告。

浙江弗沙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30 日